

摸清国家人口 惠及万家生活

十年一次的全国人口普查来了!

重大意义

定期开展人口普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明确规定。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摸清我国人口家底的重要手段。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及时开展人口普查,全面查清我国人口数量、结构、分布等方面的最新情况,既是制定和完善未来收入、消费、教育、就业、养老、医疗、社会保障等政策措施的基础,也为教育和医疗机构布局、儿童和老年人服务设施建设、工商业服务网点分布、城乡道路建设等提供决策依据。

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转变

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及时查清人口总量、结构和分布这一基本国情,摸清人力资源结构信息,才能够更加准确地把握需求结构、城乡结构、区域结构、产业结构等状况,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迫切需要。开展人口普查,了解人口增长、劳动力供给、流动人口变化情况,摸清老年人口规模,有助于准确分析判断未来我国人口形势,准确把握人口发展变化的新情况、新特征和新趋势,深刻认识这些变化对人口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带来的挑战和机遇,对于调整完善人口政策,推动人口结构优化,促进人口素质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 5月8日,召开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



▶ 6月23日,召开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第一次主任(扩大)会议。

我县人口普查大事记

2月27日,新昌县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新政发〔2020〕6号),成立了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莫靛为组长,县府办副主任、统计局局长等9人为副组长,16个相关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普查领导小组,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统计局,负责普查的组织实施。

4月10日,全县12个乡镇(街道)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全部组建完成。

4月20日,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集中办公人员全部到岗到位。

4月21日,印发《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及内设工作组职责分工》(新人普办〔2020〕2号),县统计局副局长陈剑斌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下设综合保障组、业务指导组、户口整顿组、数据处理组和执法检查组。

4月23日,印发《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新人普组〔2020〕1号),明确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和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印发《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工作安排》(新人普办〔2020〕3号),明确我县人口普查工作进度安排。

5月8日,召开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组长莫靛出席并讲话,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副组长、统计局局长张晓岚通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基本情况、前期准备工作情况并部署下阶段主要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分管负责人、县人普办相关成员共40余人参加会议。

5月15-19日,县人普办分片区对各乡镇(街道)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机构成立情况以及人员、经费、场地落实情况进行调研,听取各乡镇(街道)在人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人普工作的意见建议。

5月31日,全县各村(社区)人口普查小组全部组建完成,标志着各级领导小组全部成立到位,也标志着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正式延伸至村级层面。

6月23日,召开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第一次主任(扩大)会议,传达省(市)人口普查工作会议精神,对下阶段人口普查试点、全面启动宣传、普查划区绘图、“两员”选聘等工作进行了部署。

7月13日,召开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清查摸底划区绘图培训会议,标志着我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综合试点工作正式启动。

下阶段主要工作

7月,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县级综合试点

7月21-25日,组织开展新昌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综合试点工作,试点设在七星街道滨江社区,由县人普办、公安、各乡镇(街道)、社区等业务骨干共同参与。通过人口普查试点工作,完善普查组织形式、探索方法、积累经验、锻炼队伍。

5月-9月,开展户口整顿

在普查机构统一领导下,公安部门按照普查方案要求进行户口整顿。9月底前全面完成户口整顿工作,为正式入户登记作好准备。

5月-10月,开展划区绘图

借助地理信息系统,核定村级及以上区划名称、地址代码和村级城属性,核实修订普查区及以上各级区域边界,标绘建筑物,可将每个居(村)委会管辖的地域范围划分为一个普查区,每个普查区划分为若干个普查小区,绘制普

查地图。

7月-10月,开展普查“两员”选聘和业务培训

根据国家要求80户或250人左右划分为一个普查小区,每个普查小区至少配备1名普查员,每个普查区至少配备1名普查指导员的标准,选聘一批责任心强、经验丰富、电子采集设备操作娴熟的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8月底前完成“两员”选聘,10月底前完成“两员”培训。

9月-12月,开展普查摸底、登记、复查

9月-10月,清查摸底。普查员使用电子采集设备上门逐一入户进行清查摸底,并编制户主姓名底册。

11月,入户登记。1日-15日,所有住户进行短表登记;16日-30日,抽取10%的住户进行长表登记。

11月16日-12月10日,对登记表进行比对复查。

普通民众“七人普”参加指南

1. 抽出时间和精力接受调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人口普查所需的资料,如实回答相关问题,不提供虚假信息,不隐瞒、伪造有关情况;
2. 自觉做普查的宣传者、坚定的支持者,了解普查登记的内容、时间和方式,提前做好准备;

3. 理解并热情接待普查员,相信其会做好个体资料和家庭隐私的保密;
4. 可以选择利用智能手机进行网络自主申报资料;
5. 积极为普查建言献策,监督普查工作开展,正确解读使用普查资料;

具备条件的朋友们,还可以主动应聘普查员,更直接地为“七人普”出力。